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中标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
会资本合作（PPP）项目的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
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2016年10月21日宁夏回族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（<http://www.nxzfcg.gov.cn/>）公示了“宁夏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项目中标结果公示”，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被确定为中标单位。

一、中标公示的主要内容

1、项目名称：宁夏回族自治区宁东基地水资源综合利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（PPP）项目

2、招标人：宁夏宁东开发投资有限公司

3、中标单位：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

4、中标金额：

投标报价	60%股权的 转让价款(含 溢价 5%)(单 位: 万元)	税后社会投 资人自有资 金内部收益 率(单位: %)	税前合理利 润率 (单位: %)	税前成本 利润率 (单 位: %)	修理费和职 工薪酬总 和 (单位: 万元)	单位变动成 本(单位: 元 /吨)
临河污水厂	40773.93	6.41%	7.25%	2.98%	275.03	0.44
煤化工污水 厂					388.68	1.89
化工新材料 污水厂					269.07	1.89
污水集送再 利用工程					598.90	0.14
南湖中水厂 及管网					1257.97	6.22
建成排水管 网					371.61	—
原水处理公 司资产				—	—	—

二、项目概况

该 PPP 项目分为已建成与在建两分子项目。已建成部分包括临河综合工业园区 A 区污水处理及中水回用厂一期工程、宁东基地核心区污水集送再利用一期工程、宁东能源化工基地排水管网工程。根据 2015 年 6 月 30 日宁东管委会对水处理公司资产评估结果, 该部分净资产价值为 64720.52 万元(未包含土地使用权价值)。按照股权转让比例 60%溢价 5%后, 转让金额为 40773.93 万元。在建部分包括煤化工园区污水厂一期工程、化工新材料园区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、南湖中水厂

工程和南湖中水厂输配水管网工程。该部分资产将在工程建设完工验收后，以资产评估结果的 60%溢价 5%作为转让金额，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交易注入项目公司。

三、中标项目对公司的影响

宁东基地是于 2003 年始依托宁东煤田建设的大型综合能源化工工业基地，规划面积 3484 平方公里，核心区 800 平方公里。国务院将宁东基地定位为国家级重点开发区、国家重要的大型煤炭生产基地、“西电东送”火电基地、煤化工产业基地、国家循环经济示范区、国家能源安全的战略要地。区域内煤炭资源已探明储量 386 亿吨，占宁夏总探明储量的 87%，远景预测储量 1394 亿吨，是国家 14 个亿吨级大型煤炭生产基地之一。

公司正积极参与国家倡导的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，若该项目顺利实施，将是公司在工业污水处理领域中取得的重大进展，填补了公司工业污水处理领域的发展空白，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该项目最终中标尚有不确定性，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项目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同时请关注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24 日